公司代码:688089　　公司简称:嘉必优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已就相关风险进行了详细的阐述与揭示,敬请查阅。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嘉必优	68808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易华荣	王芳
电话	027-67845289	027-67845289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未来科技城C2栋504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未来科技城C2栋504
电子信箱	zqb@cnbio.cn	zqb@cnbio.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65,469,156.40	1,610,828,359.79	-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29,134,737.52	1,418,953,291.11	0.7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8,760,872.54	171,148,120.98	1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46,989.45	50,023,996.90	-3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791,932.63	35,892,316.09	-3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48,338.07	90,455,918.15	-77.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2	3.57	减少1.1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0	-3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0	-3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97	8.57	增加0.40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56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武汉晞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17	53,100,000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75	2,105,772	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1.62	1,951,099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9	1,796,494	0	0	无	0
易德伟	境内自然人	1.39	1,665,269	0	0	无	0
刘国永	境内自然人	1.16	1,389,024	0	0	无	0
吴铁	境内自然人	1.08	1,303,000	0	0	无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03	1,240,303	0	0	无	0
阳光资产-工商银行-主动配置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75	900,857	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814,291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武汉晞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易德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易德伟为武汉晞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3-039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一、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1月2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刘圻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2年1月18日至2022年1月27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年2月1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10)。

4、2022年2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2年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2月1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16)。

7、2023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3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3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1、调整事由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于2023年7月11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或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2、调整方法

(1)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

派息加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时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为:

P=(P0-V)/(1+n)

其中:P0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调整后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28.93-0.3)/(1+0.4)=20.45元/股。

(2)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调整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时的调整方法为:

Q=Q0×(1+n)

其中:Q0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

调整后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数量=160×(1+0.4)=224万股;

调整后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20×(1+0.4)=28万股。

注:公司董事杜斌先生、王华标先生,高级管理人员李翔宇先生、马涛先生、耿安锋先生、易华荣先生、汪志明先生共7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可能触及短线交易行为,暂缓办理了其所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披露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本次调整后,上述7名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数量同步调整为:16.32×(1+0.4)=22.848万股。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调整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数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授予价格及数量调整理由恰当充分,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28.93元/股调整为20.45元/股,首次授予数量由160万股调整为224万股,预留授予数量由20万股调整为28万股。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28.93元/股调整为20.45元/股,首次授予数量由160万股调整为224万股,预留授予数量由20万股调整为28万股。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调整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符合《证券法》《公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程序。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3-040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38号)同意注册,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3.90元。截至2019年12月16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普通股(A股)30,00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7,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8,673,892.6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8,326,107.38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12月16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E1078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36,688,435.46
加:2023年1-6月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1,672,865.74
加:2023年1-6月存款利息收入、手续费	423,565.36
减:理财本金未赎回	86,596,923.83
减:支付募集资金项目款	85,942,715.00
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6,245,217.7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上述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2019年12月公司已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招商银行光谷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徐东支行(华夏银行徐东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王家墩支行(中信银行王家墩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以保证专款专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以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招商银行光谷支行	127902048510809	80,742,864.16
中信银行王家墩支行	8111501012400657596	85,030,439.29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11156000000847968	471,914.28
合计		166,245,217.7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对本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3年1-6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率	实际收益
中信银行王家墩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中信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3.1.4-2023.3.31	8,000.00	2.75%	51.84
			8,000.00	2023.4.5-2023.6.30	8,000.00	2.64%	48.56
招商银行光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3.1.6-2023.1.30	4,000.00	2.40%	6.58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3.2.3-2023.2.24	4,000.00	2.45%	5.64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3.2.1-2023.3.31	4,000.00	2.70%	17.16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3.3.3-2023.3.24	4,000.00	2.55%	5.87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3.4.3-2023.4.28	6,000.00	2.55%	10.48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3.5.4-2023.5.31	6,000.00	2.27%	10.07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3.6.5-2023.6.30	6,000.00	2.70%	11.10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七天循环利	七天循环利	2,659.69	2023.1.12-	-	-	-
	大额存单	2021年单位大额存单3年576	6,000.00	2023.3.10-	-	-	-

截至2023年6月30日,上述理财产品尚有8,659.69万元未赎回,取得收益合计人民币167.29万元,募集资金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1,857.43万元。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报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6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832.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94.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338.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	有	19,750.00	24,646.25	24,646.25	3,540.23	21,607.43	-3,038.82	87.67	2022年12月	5,209.50(见注1)	不适用	否
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19,868.70	19,868.70	19,868.70	2,282.37	15,600.04	-4,268.66	78.52	2022年12月	1,096.54(见注2)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有	14,845.20	17,217.66	17,217.66	2,771.68	4,030.57	-13,187.09	23.41	2025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54,463.90	61,732.61	61,732.61	8,594.27	41,238.04	-20,494.57	-	-	-	-	-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其中: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			4,896.25	4,896.25	1,857.43	1,857.43	-3,038.8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72.46	2,372.46	0	0	-2,372.46					
其他(补流)			3,100.00	3,100.00	0	3,100.00	0					
小计			10,368.71	10,368.71	1,857.43	4,957.43	-5,411.2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进度正常,不存在未达计划进度的情形。截至2023年6月30日,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已签署采购合同23,367.84万元;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工程已签署采购合同17,296.85万元,合计已签订合同金额为40,663.69万元,占用募投项目承诺投资总金额44,514.95万元的比例为91.3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发酵车间、精炼车间、动力车间、污水站陆续投入使用;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已经实现率先供应海外客户,国内核心大客户已有部分完成认证,正在准备生产供货。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目前项目建设顺利,符合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此数据指报告期内,根据本项目实际产出ARA和DHA油泥产品(包括干菌体、毛油等),按照2023年1-6月得率,统一换算成精油,参照公司产品平均售价,估算得出本项目产出的市场价值。

注2:此数据指报告期内,根据本项目实际产出ARA和DHA粉剂产品,参照公司产品平均售价,估算得出本项目产出的市场价值。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3-037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5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4人)。会议由董事长易德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8)。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及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向中国银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汉口银行、光大银行和浙商银行申请授信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关联董事杜斌、王华标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时间:2023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3-038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38号)同意注册,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3.90元。截至2019年12月16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普通股(A股)30,00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7,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8,673,892.6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8,326,107.38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12月16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E1078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36,688,435.46
加:2023年1-6月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1,672,865.74
加:2023年1-6月存款利息收入、手续费	423,565.36
减:理财本金未赎回	86,596,923.83
减:支付募集资金项目款	85,942,715.00
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6,245,217.7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上述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2019年12月公司已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招商银行光谷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徐东支行(华夏银行徐东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王家墩支行(中信银行王家墩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以保证专款专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以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招商银行光谷支行	127902048510809	80,742,864.16
中信银行王家墩支行	8111501012400657596	85,030,439.29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11156000000847968	471,914.28
合计		166,245,217.7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对本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3年1-6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率	实际收益
中信银行王家墩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中信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3.1.4-2023.3.31	8,000.00	2.75%	51.84
			8,000.00	2023.4.5-2023.6.30	8,000.00	2.64%	48.56
招商银行光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3.1.6-2023.1.30	4,000.00	2.40%	6.58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3.2.3-2023.2.24	4,000.00	2.45%	5.64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3.2.1-2023.3.31	4,000.00	2.70%	17.16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3.3.3-2023.3.24	4,000.00	2.55%	5.87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3.4.3-2023.4.28	6,000.00	2.55%	10.48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3.5.4-2023.5.31	6,000.00	2.27%	10.07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3.6.5-2023.6.30	6,000.00	2.70%	11.10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七天循环利	七天循环利	2,659.69	2023.1.12-	-	-	-
	大额存单	2021年单位大额存单3年576	6,000.00	2023.3.10-	-	-	-

截至2023年6月30日,上述理财产品尚有8,659.69万元未赎回,取得收益合计人民币167.29万元,募集资金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1,857.43万元。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报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6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832.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94.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338.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	有	19,750.00	24,646.25	24,646.25	3,540.23	21,607.43	-3,038.82	87.67	2022年12月	5,209.50(见注1)	不适用	否
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19,868.70	19,868.70	19,868.70	2,282.37	15,600.04	-4,268.66	78.52	2022年12月	1,096.54(见注2)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有	14,845.20	17,217.66	17,217.66	2,771.68	4,030.57	-13,187.09	23.41	2025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54,463.90	61,732.61	61,732.61	8,594.27	41,238.04	-20,494.57	-	-	-	-	-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其中: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			4,896.25	4,896.25	1,857.43	1,857.43	-3,038.8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72.46	2,372.46	0	0	-2,372.46					
其他(补流)			3,100.00	3,100.00	0	3,100.00	0					
小计			10,368.71	10,368